

证券代码：839993

证券简称：武汉科锐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黄龙山南路 5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12 月 18 日以通讯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何大海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之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何大海、安志钢、李金明因异地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就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规定：“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挂牌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公司根据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22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预计 2022 年度向关联方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7,00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向关联方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50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向关联方北京科锐博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40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向关联方郑州空港科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40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向关联方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10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向关联方广东科锐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5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向关联方宁夏生态纺织产业园能源管理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5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向关联方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人民币 500 万元。上述预计 2022 年全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大海、安志钢、李金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